合同编号: 合农延字 [2025] 01

# 合阳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 试点技术服务项目

# 服务合同

| 米火 | 引人 | (甲ノ | 5): |       | <u> </u> | <u>作经价</u> _ | 上作跖   |
|----|----|-----|-----|-------|----------|--------------|-------|
| 供应 | 拉商 | (乙ブ | 方): | 西安坐标原 | 点地理的     | 2间研究         | 院有限公司 |
| 答  | 订  | 日   | 期:  | 年     | 月        | Ħ            |       |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 合阳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供应商(全称): 西安坐标原点地理空间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 合阳县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技术服务项目(采购包 1);
- 2. 项目地点: 合阳县城关街道办、百良镇、同家庄镇、甘井镇;
- 3. 项目内容: <u>按本项目延包试点技术服务采购,采购数量为 34827 户农户 351244 亩耕地,</u> 在时限内完成城关街道办、百良镇、同家庄镇、甘井镇农村土地二轮延包的开展入户调查、确 权变更、合同网签、证书完善、档案整理工作。

#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磋商文件、澄清、补充文件;
-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合同金额

1. 取费项目及工程总价款:

| 项目名称               | 工作量        | 单位 | 综合单价<br>(元) | 合计<br>(元)  | 备注 |
|--------------------|------------|----|-------------|------------|----|
| 合阳县农村土地承包          |            | 亩  | 4. 89       | 1710000 00 |    |
| 经营权确权登记项目          | 351244. 00 |    |             | 1718800.00 |    |
| 工和总体数 1710000 00 元 |            |    |             |            |    |

- 工程总价款: 1718800.00 元
- 2. 工程完工后,根据实际工作量验收后实际延包面积核算价款总额。
- 3. 机动地按照亩综合单价 1.5 元/亩计算。

#### 四、服务期限及地点

自 年月日至 年 月 日止;服务地点位于<u>合阳县城关街道办、百良镇、同家庄镇、甘井镇。</u>

# 五、结算方式

- 1. 双方合同签订,乙方资料收集、入户调查、权属变更合同网签工作完成后 15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给乙方,即人民币大写: 伍拾壹万伍仟陆佰肆拾元整¥: 515640.00元:
- 2. 项目服务全部完成,经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给乙方,即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叁万壹仟贰佰捌拾元整¥: 1031280.00 元:
- 3. 项目免费运维保障半年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60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给乙方,即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捌仟捌佰元整¥:171880.00元。

# 六、服务目标

- (1) 入户调查:提供技术支持协助承包农户家庭成员信息变动(婚嫁、生死、户籍迁移等)、承包地块信息(位置、面积、四至、最新影像图比对)进行全面调查核实。
  - (2) 权属变更:对核查后的地块、人员和承包关系信息进行签字确认。
- (3) 合同网签:根据调查变更情况,明确二轮承包到期后延包的土地承包关系,更新农村土地承包信息数据库,按照《农村土地(耕地)承包合同(家庭承包方式)示范文本》要求,依托现有土地承包数据库成果,通过人脸识别、电子签章等技术手段,开展合同网签,并做好与全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系统的数据对接。
- (4)证书完善:基于确认无误的信息,批量制作符合国家规定格式的《农村土地(耕地) 承包合同》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土地承包经营权)》,合同内容准确无误、证 件打印规范清晰。
- (5)数据入库:对接农村土地承包管理信息平台,将延包工作过程中产生和确认的所有关键信息(农户信息、地块信息、合同信息、权证信息等)精准录入省级或国家级信息管理平台。确保数据标准统一、格式规范、安全存储,并与已有国家和省级信息平台实现有效对接和数据互通。
- (6)档案整理:对试点工作中形成的各种原始资料、调查表、确认表、合同、登记簿册等进行数字化扫描整理,建立规范、完整、可检索的电子档案库,并制定长期的电子和纸质档案管理方案,符合档案管理相关法规标准,确保信息的完整、准确、安全和可追溯。

# 服务要求

- (1) 中标单位中标后 5 个工作日内, 向采购单位提供技术方案。
- (2) 根据工作方案安排,中标单位在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成立项目组织机构,机构各小

组应职责明确、分工合理,任务安排到位。整个团队运作高效,对采购单位提出的工作要求,在不晚于3个工作日内作出积极正面响应。

(3) 保证项目提交资料的齐全性,完整性。

# 七、 执行依据

- 1、法规和政策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743号);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2018年修正);
- 4)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656号;
- 5) 《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土资源部令第63号);
- 6)《土地权属争议调查处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17号);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8) 《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办法》;
- 9)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规则》;
- 10)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 2、技术标准规范
- 1)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2537-2014;
- 2)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码规则》NY/T2538-2014:
- 3)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NY/T2539-2016;
- 4) 《不动产登记数据库标准》(TD/T1066--2021):
- 5) 《地籍调查规程》GB/T42547-2023: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 2260;
- 7) 《信息分类和编码的基本原则与方法》GB/T 7027;
- 8)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9);
- 9)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2009-2010);
- 10)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24356-2023);
- 11) 《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规程(试行)》
- 12) 《陕西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指导规程》

- 13) 《测绘技术设计规定》 (CH/T1004-2005);
- 14) 《测绘技术总结编写规定》(CH/T1001-2005);
- 15) 国家要求执行的其他标准、规范。

# 八、质量保证

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合格"标准,以及达到中省项目验收合格要求。

# 九、验收

- 1. 陕西省农业厅印发《陕西省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检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陕农业发〔2015〕86号)。
  - 2.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调查规程》(NY/T 2537-2014)。
  - 3.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码规则》(NY/T2538-2014)。
  - 4.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规范》(NY/T2539-2014)。
  - 5. 《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 6. 《测绘技术总结编写规定》(CH/T 1001-2005)。
  - 7. 其他国家现行行业验收规范,以及达到中省项目验收合格要求。
  - 8. 所供服务的标准、规格、数量符合采购文件服务单位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 9. 采购文件服务单位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技术资料等齐全;提供项目完整数据、验收报告等资料。

# 十、甲方责任

- 1、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内容如期如数向乙方支付工作费用,本合同费用必须由甲方支付(即直接由甲方账户汇入乙方账户内)。如甲方改由任何其他单位(包括下属单位)支付,甲方必须在汇款前提告知乙方,并在回款时备注相关信息。
  - 2、甲方指定高安文为负责人,全面组织协调本项目各项事宜。

#### 十一、乙方责任

- 1、乙方应按本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进行服务工作并提交相应成果及相关文件。
- 2、乙方对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 3、乙方指定杨博为负责人,全面组织协调本项目各项事宜。

#### 十二、保密

对涉及的所有数据和信息(特别是农户的承包信息、身份信息)有严格的保密和安全保障措施。要求:供应商需建立完善的数据安全管理体系、技术防护措施(如加密、访问控制)和

保密制度,与工作人员签署保密协议。处理敏感数据的能力是硬性要求。对工作中了解到的采购人的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供应商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 十三、甲方违约责任

- 1、由于甲方的原因或因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影响,则总工期顺延。
- 2、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等资料以及属于乙方的测绘成果,甲方有义务保密。

# 十四、乙方违约责任

- 1、合同签订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赔偿工程价款的5%。
- 2、在甲方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且保证了工程款按时到位,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 日期提交测绘成果时,应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合同约定的预算工程总 造价款的 0.05%计算。因天气、交通、政府行为甲方提供的资料不准确等客观原因造成的工程 拖期,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 3. 工程实施过程中, 乙方未按投标书约定技术人员配置或乙方派驻技术力量无法胜任项目 实施要求的, 甲方有权提出增加人员和充实技术力量, 乙方应立即安排实施, 其费用被认为已 含在合同价格之中。如乙方拒绝增加人员或充实技术力量, 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 乙方应承担 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4、乙方有责任按甲方要求分期提交工程阶段性成果。如乙方未能按规定的工期交付成果,每延误一天,应付逾期违约金人民币<u>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进行赔付</u>(但由于受天气等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影响,则工期顺延),逾期 10 天以上的,甲方除有权终止履行合同外,乙方应承担因延期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所承担工程的质量和进度是否符合要求而对工程的内容进行调整。
- 5. 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因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而又非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所致)造成后果时,乙方应对因此造成的直接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由于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原因产生的责任,乙方不承担)。返工周期为 30 天,到\_\_\_\_年\_\_\_月\_\_\_日前完成,并向甲方提供测绘成果。由于返工造成逾期交付成果的,按延误工期偿付逾期违约金。若返工后还无法通过验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回所付工程款。
- 6、在合同期内和合同终止后,乙方应负责所有成果、资料及甲方提供的国土"二调"及相关成果的保密,非经甲方书面认可,不得向任何人以任何方式提供任何资料,否则将禁止乙

方参加以后甲方所有招标项目。严格按甲方要求程序传递各种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追回所付工程款。乙方提交成果后十日内,应清除全部数据,并退回全部原始资料。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工程款总额赔偿损失,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 7、乙方不得将本项目的任何部分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擅自转包或分包本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偿付预算工程费 5%的违约金,同时追究其法律责任。
- 8. 若因技术资料延误、不详及基展调查配合不力等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乙方不承担任何赔偿, 同时延误天数在总工期中顺延。

# 十五、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合阳县人民法 院提起诉讼。

# 十七、合同订立

| 1, | 订立时间: | <br>年 | _月 | _日。 |
|----|-------|-------|----|-----|
| ŋ  | 江宁州岸  |       |    |     |

3、本合同一式<u>陆</u>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u>叁</u>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为签字盖章页)

| 采购人: _合阳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 供应商: 西安坐标原点地理空间研究院           |
|--------------------|------------------------------|
|                    | 有限公司                         |
|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合阳县北街油巷  | 地址: 西安市碑林区测绘路 4 号大地数         |
| <u>21 号</u>        | <u>码港 209 室</u>              |
| 邮政编码: _715399      | 邮政编码: 710054                 |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
| 的代理人: <u>(签字)</u>  | 的代理人: (签字)                   |
| 电话:                |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
|                    | 公司西安曲江文创支行                   |
|                    | 账号: 7214 0078 8018 0000 1690 |
|                    | 电话: 029-89123510             |
|                    | 传真: <u>029-89123510</u>      |